

# 教总 2008 年度（第 57 届）会员代表大会 大会提案

---

## 1. 修正《2006-2010 年教育发展大蓝图》

吁请政府对《2006-2010 年教育发展大蓝图》中不符合我国多元种族、多元文化和多元语文国情的内容，包括了落实以马来文作为所有学校主要教学媒介语的教育最终目标、建立民族国家的狭隘概念和强化国民学校的单元思维等作出修正，以公平对待各族群母语教育的发展。

案由：

- ① 教育部长希山慕丁多次强调，多源流教育是我国的优势，而且多源流学校的存在并没有影响国家的团结，因此，政府不会边缘化任何源流学校。然而，《教育发展大蓝图》的基本思想却脱离不了单元教育政策的传统框架，没有体现公平对待各族群母语教育的基本原则。其中大蓝图第 4 章第 4.26 节明确说明政府鼓励在学前至中学阶段的教育建立一个以国语为教学媒介语的制度，而其他主要种族的语文则列为选修科。此外，大蓝图第 6 章第 6.01 节也引述马来学者阿米努丁·巴吉(Aminuddin Baki)于 1953 年所提出的观点：“现有教育结构的错误是多元语文源流的制度已经，并且正在鼓励种族隔离”，来加以说明通过单一源流学校促进国民团结的重要性。
- ② 教育部发布的《2006-2010 年教育发展大蓝图》进展报告显示，教育部在第九大马计划下获得 231 亿 9800 万元的拨款，以进行 17,356 项发展计划。截至 2007 年 12 月，教育部已经展开了其中 10,045 项，共值 223 亿 5800 万元的工程。另外，报告中也披露，教育部展开了多项照顾学生福利的计划，包括设立园丘工人子女教育和福利基金、食物补助津贴、教育补助金、交通津贴、学生团体制服津贴等等。与此同时，报告也指出，教育部拨出了巨款来推广信息和通讯科技（ICT）的发展，包括建立电脑室、提供电脑软硬件和落实精明化学校计划等等。总的来说，教育部进行了许多促进教育发展和照顾学生的工作，但是有关报告却没有针对各源流学校的分类来加以说明，因此无法知晓上述的种种是否惠及各源流学校和各族群学生。因此，我们吁请教育部在下一次的进展报告中，根据不同源流学校的情况来加以说明，以厘清大家的疑惑。因为基本上大家的感觉是，2007 年度教育发展蓝图进展报告所提及的拨款和计划，并没有让华小和淡小真正受惠，例如华小还是必须自力更生，以推广信息和通讯科技在教学上的运用。
- ③ 作为引领今后国家教育发展的重要文件，《教育发展大蓝图》必须以多元开放的精神来作为其核心价值和指导原则，并全面加以贯彻和落实。有鉴于此，政府必须马上对《教育发展大蓝图》进行检讨，并加以修正，以公平对待及全面强化各源流小学，让各个族群的学生受惠，才是公平合理的做法，而且也唯有这样才能真正惠及国家的发展。

## 2. 遵从独立建国的社会契约

吁请政府遵从独立建国的社会契约，根据《1957 年教育法令》第 3 条文和《联邦宪法》第 152 (1) 条文保障各族群语文和教育发展权益的精神，来制定真正符合全民需求的多元语文教育政策。

案由：

① 国家独立前夕所颁布的《1957 年教育法令》第 3 条条文明确阐明：

“联合邦教育政策，旨在建立一个为全体人民所能接受的国家教育制度；以满足他们的需求和能促进他们的文化、社会、经济及政治发展；以马来语为本邦国语，同时维护和扶持非马来语文及文化的发展。”

但是，这份体现多元精神的教育法令却在短短的几年后被强调单元化教育政策的《1961 年教育法令》取代。《1961 年教育法令》重新纳入以马来文作为所有学校主要教学媒介语的教育最终目标，包括强制华文中学改变教学媒介语，变成以英文为教学媒介语的国民型中学，最后再被改为以马来文为教学媒介语的国民中学。同时，也授权教育部长在认为适当的时候将国民型小学（华小和淡小）改为以马来文为媒介语的国小。而取代《1961 年教育法令》的《1996 年教育法令》依然是延续了一贯单元化教育政策的本质，不利非马来族群母语教育的发展。

② 联邦宪法 152 (1) 条文也阐明：

“国家语文必须为马来文，其字体必须由国会立法规定；  
惟规定：

- (a) 任何人不得受禁止或阻止使用、或教授、或学习任何其他语文；及
- (b) 本款不得影响联邦政府或任何州政府之权利去维护及扶助联合邦内任何其他民族语文之使用与学习。”

有鉴于此，各族群母语教育的发展是受到宪法明文保障的。遗憾的是，执政当局无视宪法的规定，长期忽略非马来族群母语教育的发展。

③ 这数十年来，华文教育一直遭到政府不公平的对待，追根究底，其根源就是政府的教育最终目标，即要落实单元化教育政策。因此，唯有回到根本，也就是回到独立建国的社会契约，根据当时所制定的《1957 年教育法令》和《联邦宪法》的多元精神，废除教育“最终目标”，以多元化教育政策取代现有的单元化教育政策，才能够确保各族群母语教育获得公平的待遇。

### 3. 取消英语教数理的措施

**吁请政府取消英语教数理的措施，全面恢复各源流小学以各自的母语作为数理科唯一的教学和考试媒介语。**

案由：

- ① 教育部从 2003 年开始，强行落实英语教数理的措施。经过六年来的实行，不管是华小、国小还是淡小，实际情况已经说明，英语教数理对学生的学习确实带来许多负面的影响。也因为如此，各族文教团体纷纷向政府提出建言，要求检讨英语教数理的措施。其中，董教总等 11 个各族文教团体于 2007 年 11 月 27 日提呈了“还我母语教育：恢复以母语作为各源流小学数理科和考试媒介语”备忘录和移交超过 10 万张由各族人民签署的“还我母语教育”明信片予首相阿都拉巴达威，要求首相取消英语教数理的措施，恢复各源流小学以母语进行数理科的教学和考试，以真正惠及国家的发展。
- ② 事实上，除了教总的调查显示英语教数理政策对华小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教育部本身的研究报告也同样显示，目前在小学以英语进行数理科的教学碰到了种种问题，包括学生英文程度弱，无法用英语来和老师沟通，以及老师还未作好准备用英语进行教学等等。与此同时，原定于 2008 年落实国小和淡小六年级评估考试（UPSR）数学和科学全面以英语出题和作答的决定被搁置，而继续以双语出题的做法，事实上已具体说明了英语教数理政策在小学是行不通的。
- ③ 有鉴于此，政府必须正视英语教数理政策所造成的严重后果，马上取消这项不符合教育原理，并违反母语教育原则的政策，以避免牺牲更多的学生。

### 4. 提升学生的英文水平

**吁请教育部依据语文教学原理，拟定实际可行的妥善计划，包括从课程设置、教学设备、教学方法和师资培训等方面着手，以全面提升学生的英文水平。**

案由：

- ① 语文科的教学目标，是教导学生掌握语文的能力，即听、说、读、写的能力。因此，要加强学生对英语的掌握，就必须从教学时间的设置、英文课程内容的规划、课本的编写、教师的培训、辅助教材与器材的设计等环节着手，尤其是必须考虑到英语作为学生的第二语文的实际情况，并作出针对性的安排，才是符合教育原理的做法。
- ② 教育部长最近提出在小学教导英文文学的建议，以提升学生的英文水平。教总重申，全力支持教育部为加强学生英文掌握能力而作出的努力，但在落实某项措施前，必须从长计议，并以不牺牲学生的母语教育为大前提。因此，教育部在此课题上必须广泛收集意见，尤其是征询专家学者、校长和老师的专业看法，并进行深入的学术和专业研究，确定其可行性后，才作出定夺，以真正惠及学生。

## 5. 制度化增建华小

5.1 吁请政府履行为各族群提供母语教育的责任，根据人口的结构和社区的需求，依照兴建国小的做法，在华裔人口密集区及新住宅区制度化兴建华小，以满足华社对母语教育的需求。

5.2 吁请政府马上行动，拟定具体的工作流程和时间表，并承担所有的建设费用，以在短期内兑现大选前宣布增建 6 所新华小和搬迁 13 所华小的承诺。

案由：

① 表（一）显示，比起 80 年代，今天学生人数超过 1000 人的华小有明显的增长，但是华小间数并没有随着学生人数的增加而相应增建，反而是减少了 17 所，这造成华裔人口密集区的华小学生人数严重爆满。一些新的发展区因缺乏或没有华小，更是导致一些孩童失去进入华小就读的机会。《1996 年教育法令》第 28 条规定：“本法令条文的约束下，教育部长可以设立国民学校与国民型学校，并且必须维持这些学校”。因此，政府必须以发展全民教育的角度，根据华裔人口的增长和社区的需求来增建华小，以满足华社对母语教育的需求。

表(一) 1981 年及 2008 年全国华小学生人数超过 1000 人的比较

年份	按学生人数分类的学校间数			华小总数
	1001-1500 人	1501-2000 人	>2000 人	
1981 年	104 (7.98%)	43 (3.30%)	22 (1.69%)	1307
2008 年	109 (8.45%)	54 (4.19%)	60 (4.65%)	1290
增 / 减	+ 5	+11	+ 38	- 17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② 对于政府于 2008 年大选前宣布批准增建 6 所华小和 13 所华小迁校，我们表示欢迎。无论如何，从过去的经验来看，华小即使获准增建或搬迁，但往往还是碰到种种的问题和限制，包括了政府保留地不能用来兴建华小、华小必须自行负责寻找校地和筹款建校等等，这造成华小建校和迁校的工作不能顺利落实。例如 1999 年大选前，政府同样批准增建 6 所华小和 13 所华小迁校，但至今已有 9 年的时间，仍然有华小的增建和搬迁还未完成（表二）。为取信于民，政府必须正视所许下的承诺，马上展开工作，并负责所有的建设费用，以确保在短期内顺利完成有关的建校和迁校工作，不再发生类似 1999 年大选所许下的承诺，但到今天仍未获得落实的情况。

表(二) 1999 年大选前政府批准增建华小以及华小迁校概况

批准年份	进展	间数	
		新增建华小	搬迁华小
1999 年大选	完成及启用	5	8
	未完成 <sup>备注 1</sup>	1	4
	其他 <sup>备注 2</sup>	0	1
	批准间数	6	13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备注：

(1) 未完成的新华小是彭亨关丹中筹华小二校；未完成迁校的华小包括柔佛古来华小二校、檳城明德华小正校、霹靂万华华小二校以及雪兰莪巴生中华华小(预期明年一月启用)。

(2) 马六甲培风华小三校后来没有迁校的计划。

- ③ 为了一劳永逸解决华小不足的问题，政府必须采取像增建国小的方式一样，制度化增建华小，包括负责所有的建设费和明文规定所有的住宅区都规划保留地作为兴建各源流小学用途。与此同时，政府也必须纠正以搬迁微型华小来替代增建华小的不合理做法。唯有从政策上着手，给予华小明文的保障，才能够根本解决华小建校的问题。

## 6. 重新启用白小原校校舍

**吁请教育部采取积极行动，在短期内落实重新启用白小原校校舍作为华小用途的承诺，以取信于民。**

案由：

- ① 白沙罗华小（原校）是白沙罗新村社区及附近住宅区唯一的华小，自 2001 年 1 月白小搬迁至丽阳镇后，原校校舍就被关闭，不再使用，导致该区没有华小，学生必须到较远的学校就读。这除了加重学生精神上的负担，更是造成金钱和时间上的损失。
- ② 这八年来，村民为了争取学校重新使用，成立了“白小保校工委会”，并在原校校舍旁的阮梁圣公庙继续上课，让白小原校以“自力更生”的方式继续运作。至今，白小原校共有 37 名学生。此外，为了避免白小原校校舍因无人管理而损坏，当地居民更是自动自发定期进入校园进行清洁工作，确保校舍和校园处于良好的状况，以待有朝一日能够重新使用。
- ③ 教育部长希山慕丁已经宣布将通过搬迁微型华小的方式，以重新启用白小原校校舍。我们吁请教育部拟定具体的工作流程和时间表，并作出宣布，以安民心；更重要的是这将能够让白小原校的师生们做好准备，确保顺利过渡。

- ④ 重新启用白小原校校舍作为华小的用途，不但可以满足当地华裔居民对母语教育的殷切需求，同时也有助于协助缓和八打灵再也地区华小严重不足的问题。因此，教育部必须马上行动，以免继续浪费珍贵的教育资源。

## 7. 解决华小师资短缺问题

- 7.1 吁请教育部根据华小对各个科目的实际需求，以专业和制度化的方式来拟定妥善的师资培训计划，包括增加日间师训华文组的录取名额和继续开办假期师训班，同时也必须杜绝招生过程中的种种人为偏差，以在短期内全面解决华小师资短缺问题。
- 7.2 吁请教育部继续聘请足够的合约教师和临教，以解决目前华小师资严重不足的问题。同时，也吁请教育部改善聘请临教的作业方式，确保学校能够在开学第一天或第一时间就获得临教的服务，以免影响学生的学习，而且也必须保障临教的福利。
- 7.3 吁请教育部做好全面的准备，以确保内阁通过要在 2009 年将小学原有每班 1.5 名教师的比例提高到 1.7 名的目标，得以顺利落实，以减轻教师的负担。

案由：

- ① 根据《2006-2010 年教育发展大蓝图》，教育部计划在 2010 年之前，把临教人数减低到少于 1%，甚至达到“零临教”的目标，这是值得欢迎的。无论如何，基于华小目前仍有三千多名临教，因此，教育部必须正视华小师资不足的问题，并根据华小对各个科目的师资需求作出准确的预测和规划，以在现有的基础和模式上，继续培训足够，而且真正适合教导各有关科目的华小师资，以全面解决这个数十年来悬而未决的华教老问题。
- ② 过去几年来，教总都一直积极展开各项工作，以鼓励及协助华裔子弟申请师范课程华文组。我们发现，教育部官员在处理华小师资问题上所出现的种种人为偏差是导致华小师资问题一直无法顺利解决的关键之一，这是大家必须关注和加以杜绝的。这些偏差包括了：

### (a) 大学毕业生师范课程华文组招生表格没有区分“华小组”和“国小组”

大学毕业生师范课程(KPLI)的招生表格没有把华文组区分为“华小华文组”和“国小华文组”，造成华文组申请者无法根据本身的意愿来作出选择，而只能任由教育部来编排，最终导致许多原本是为了要成为华小教师而申请华文组的申请者被转换到国小华文组。

### (b) 教育学士预科班华文组学员被调到与华文无关的组别

教育部于 2004 年开办教育学士课程华文组的目的是要培训大学资格的华小华文老师。然而，这项课程开办多届以来，大部分华文组学员在完成一年半的预科班后，就被安排到与华文无关的组别，以继续四年的学士课程，只有少部分的学员有机会继续

留在华文组（表三）。这表示，原本申请华文组的学员，最后或许只有少部分被派到华小执教。

事实上，教总已经多次向教育部反映有关的人为行政偏差，并要求当局加以解决。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有关的问题一直都没有获得妥善解决。教总认为，当局上述的人为行政偏差，不但不合理，也对学员不公平，更是直接影响华小的师资来源。

表(三) 2004年-2008年教育学士课程华文组学员的概况

预科班阶段 (华文)			学士课程阶段 (华文)	备注
2004年 7月入学	264人	完成预科班 —————> 2006年1月升上学士课程	91人	2009年毕业
2005年 7月入学	339人	完成预科班 —————> 2007年1月升上学士课程	162人	2010年毕业
2006年 7月入学	293人	完成预科班 —————> 2008年1月升上学士课程	153人	2011年毕业
2007年 7月入学	361人	完成预科班 —————> 2009年1月升上学士课程		2012年毕业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备注：

(1) 预科班和学士课程阶段的华文组学员人数是以有关年份的报到人数为准。受训期间，会有部分学员因种种原因而停学。

③ 虽然教育部每年在新学年开始前就已经收集学校各方面的资料，包括退休、升职、离职或调职等的老师人数，以掌握各校的实际情况，确保有关的学校不会出现师资不足的问题，但是，华小却一再发生开学两三个月后，仍然面对聘请合约老师和临教的问题，例如没有获得州教育局的批准、州教育局没有足够的拨款等，以致为华小带来种种教学及行政工作的不便。我们认为，为了确保学校的教学顺利进行，只要出现师资空缺，教育部必须马上允许华小聘请合约老师和临教来填补，以免影响学生的学习。

④ 内阁已在 2006 年 7 月 12 日的会议上批准把目前每班 1.5 名教师的比例提高到每班 1.7 名教师，并将于 2009 年在各源流小学开始落实。教总欢迎内阁的这项决定，因为这将有助于减轻教师的工作负担。随着每班教师的比例提高后，华小对老师的需求量也将增加。因此，教育部必须制定妥善的师资培训计划，培训足够的华小师资，以确保内阁的上述决定得以顺利落实。

## 8. 废除全津和半津学校的分类

吁请政府废除“全津学校”和“半津学校”的分类，并根据学生人数，以及学校硬件建设和维修的实际需求，公平给予各源流学校足够的发展拨款。

案由：

- ① 教育法令里并没有将学校分为全津和半津，但教育部却自行把校地属于中央政府的学校列为“全津学校”，而校地属于州政府或董事会的学校则列为“半津学校”，并根据这个分类剥夺了半津学校应享有公平拨款的权益，例如一些州属的半津贴华小不能向教育局申报水、电和电话费的开销，而必须由学校自行解决。事实上，对华小而言，即使是所谓的全津学校也没有获得公平的拨款，而属于半津的华小则更是难上加难了。
- ② 我们认为教育部有关全津学校和半津学校的区分是不合理的，因为无论校地拥有权属于政府或民间，政府只要把有关土地规定为教育用途，就能避免可能会发生的校地问题。事实上，民间献出私人土地协助国家办教育和培养人才，理应获得政府赞扬和肯定，并应加以鼓励，而不是处处设限和打压。
- ③ 政府对华小的拨款稀少，导致华社必须筹款建校或进行维修及其他硬件建设的工作。若根据学生人数来计算，华小在第九大马计划（2006-2010 年）下应该得到 20.96%，即 10 亿 2 千万的拨款，但实际上却只获得 1 亿 7 千万或 3.6%的拨款，少了整整 8 亿 5 千万（表四）。此外，教育部也在第九大马计划下拨出 1 亿元给半津学校，不过，这并不足以应付学校的需求，无法解决学校在硬件建设和维修方面的实际需要。华小、国小及淡小都是国家教育体系的一环，因此公平发展和对待各源流小学原本就是政府所责无旁贷的。因此，政府不应以“全津”或“半津”学校的分类，来推诿政府必须为学校发展所应负起的责任。

(表四) 第九大马计划下各源流小学的发展拨款 (2006 - 2010 年)

学校源流	国小	华小	淡小	拨款总额
拨款(RM)	4,598,120,000 (95.06%)	174,340,000 (3.60%)	64,840,000 (1.34%)	4,837,300,000 (100%)
学生人数 (2006 年)	2,298,808 (75.74%)	636,124 (20.96%)	100,142 (3.30%)	3,035,074 (100%)
应得拨款	3,661,352,370	1,021,637,760	154,309,870	4,837,300,000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 9. 加强华小的竞争力

**吁请华小自我提升和作出必要的调整，以因应教育部所推展的教育改革计划，包括改善评估制度，淡化应试教育；培养均衡发展的人力资本；提升教师专业；促进教育机构卓越化和推广信息通讯科技的应用等等，俾加强华小的竞争力，继续为学生提供更多有素质的母语教育，落实成人成才的目标。**

案由：

- ① 当今世界各国纷纷着手推行教改计划，以顺应资讯工艺时代和知识经济时代的需求，这是不可抗拒的全球大趋势。因此，《2006-2010 年教育发展大蓝图》强调“全人教育”和“全民教育”，并提出了多项进步的教育观念，包括了缩小城乡教育的差距，促进教师专业的发展，提升教育机构的卓越化、推广信息和通讯科技的应用、改善评估制度和培养均衡发展的人力资本等等。这不但是顺应全球教育改革的发展趋势，也符合我国的发展需求。
- ② 华小是国家教育的一环，当然是不能置身度外。而在政府不公平的政策底下，华小所面对的挑战就更为严峻了。因此，在缺乏政府支援的情况下，华小更是必须加倍努力，包括在教学方面做出改革，尤其是对应试教育的弱点与缺点进行检讨及作出纠正，让教育回归到人本教育的本质，因材施教，平衡发展，进而落实成人成才的目标。
- ③ 在这强调终身学习的新世纪，华小校长和老师的专业素养也必须进一步提升，以便能够应付知识爆炸时代所带来的挑战，俾更有效的引领学生全面成长。与此同时，华小也必须加强信息和通讯科技在教学上的应用，让学生和资讯时代接轨，与时俱进，进一步提升华小的竞争力和教育素质。

## 10. 促进华小三机构和校长老师的和谐关系

**吁请华小董事会、家教协会、校友会 and 校长老师以华教大局为重，继续秉持互相尊重和协调合作的精神，共同商讨和处理相关的华教课题，避免因内耗而殃及华教的发展。**

案由：

- ① 这数十年来，华小在单元化教育政策的围堵下，还能够持续发展，除了有董教总作为火车头，领导群众极力争取之外，更重要的是广大华社对母语教育的坚持，并给于大力支持和配合。这其中华小董事会、家教协会、校友会、校长和老师都是华教运动的中坚力量，因此，彼此的密切配合是确保华小健全发展的关键因素。
- ② 不可否认，董校风波的发生，已对华教的发展造成一定程度的破坏。许多昔日的战友，今天因而互相对立，更严重的是，一直以来董校共同合作，互相配合的工作模式也逐步瓦解。这个问题若不加以解决，而继续扩大和恶化，那恐怕就是华小走向衰亡

的开始，因为这将制造机会，让别有居心者乘虚而入。因此，为了华教大局着想，涉及各造应该马上坐下来，针对问题进行坦诚和实事求是的探讨，以寻求解决方案。

- ③ 当前许多不利华小的措施一再出现的当儿，内部的对抗只会造成华教力量的弱化，并直接危害华教权益的争取，最终使华小陷入生存的危机，这是每个华教工作者必须警惕和避免的。因此，在此关键时刻，大家更是必须加强共识，团结一致，并在互相尊重的基础下，紧密合作，有效分工，以在各自的岗位上加以发挥，共同为争取华教的权益作出努力。

#### 11. 检讨大马教育文凭考试华文科考获 A1 百分比偏低问题

吁请教育部正视大马教育文凭考试连续几年华文科考获 A1 百分比偏低的问题，找出其中的症结，并加以改善，以提升学生的华文程度。同时，也吁请教育部检讨华文科的评分标准，以公平对待华文科考生，进而鼓励更多学生报考华文。

案由：

- ① 根据 2004 年至 2007 年的大马教育文凭考试成绩（表五），相比其他语文科，华文科考获 A1 的百分比特别偏低，仅仅介于 1.2% - 2.3%；而其他语文科考获 A1 的百分比都超过 5%。由于连续几年都出现同样的问题，使到各方面都对此感到不解，而纷纷提出疑问。
- ② 自教育部于 2000 年在各州委任华文科督学后，国中华文班的情况逐步获得改善，这是可喜的现象。无论如何，由于没有获得当局全面的关注，再加上人为的行政偏差，国中华文科还是面对不少的问题。而大马教育文凭考试连续几年华文科考获 A1 百分比偏低就是其中一个严重的问题。若教育部不对此加以正视，找出问题的症结，并加以解决，最终将导致学生不敢选考华文，以免影响整体的成绩。长此下去，势必对华文教育的发展造成负面影响，尤其是在各层次华文师资的培训和华文教育的普及化方面更是影响深远。

(表五) 2004 年 - 2007 年大马教育文凭各语文科考获 A1 的百分比

年份	马来文	英文	淡米尔文	华文
2004 年	10.0%	6.6%	不详	1.2%
2005 年	11.1%	9.5%	6.1%	2.3%
2006 年	11.7%	8.7%	5.2%	2.0%
2007 年	12.2%	9.1%	6.9%	1.4%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 ③ 基于此，教总吁请教育部公布华文科的评分详情，以消除华社的疑点。教总认为，如果是评分标准出现问题，就必须马上检讨有关的制度，并加以纠正，以公平对待华文科考生。若是其它方面的问题，也应该让有关各造包括老师和学生了解实况，并通过适当的管道加以解决，进而鼓励更多学生报考华文科。

## 12. 以民为本，公平施政

**吁请中央政府和各州政府正视国民对多元开放、自由民主、平权廉政的呼声，勇于改革，并通过积极和公平的施政，以建设一个以民为本，各族共存共荣，安定繁荣的国家。**

案由：

- ① 今年 3 月 8 日大选后，我国出现了新的政治格局，两线制隐然形成。独立以来即主导我国的种族政治开始出现去种族化的迹象，为我国的民主政治带来新的曙光。随着世界大局势朝向更民主、更开放的方向迈进，再加上资讯工艺的迅速发展，如网际网络的兴起对单元封闭的政策带来巨大的冲击，因此，执政当局在政、经、文、教等领域的政策必然要变得多元开放，并认真听取各族人民的心声，正视和解决人民在各个领域所面对的问题，否则就会被人民所唾弃。
- ② 国阵政府没有公平对待各个族群，是这次民心思变的主要因素。因此，中央政府和各州政府必须正视这些问题，勇于改革，根除弊端，并制定以民为本，符合多元种族需求的公平政策，以打造一个各族共存共荣，安定繁荣的国家。
- ③ 我们希望国阵和民盟能够把人民的权益和国家的利益摆在第一位，展开良性的竞争，互相监督，建立健康的政治新文化，引领人民和国家向前迈进。

## 参考资料① 《2006 年-2010 年教育发展大蓝图》 进展报告摘录 (截至 2007 年 12 月)

### 1. 基本建设和拨款

1.1 教育部在第九大马计划下获得 231 亿 9800 万元以进行 17,356 项发展计划。截至 2007 年 12 月，教育部已经展开了其中的 10,045 项，共值 223 亿 5800 万元的工程。这当中，2,493 项共 28 亿 3500 万元的工程已经完成，其余的各项计划则还在进行中。

### 2. 教育大蓝图核心策略各项工作的进展和成绩

#### 2.1 缩小教育差距



2.1.1 重点发展郊区及内陆地区的孩童教育，尤其是要完善其基本建设。截至 2007 年 12 月，300 项供应净水的计划经已完成。另外，有关第九大马计划定下为 728 所学校提供 24 小时电流供应的目标，其中在西马的 40 所及砂拉越的 432 所学校均已获得 24 小时的电流供应，只剩下沙巴州的 256 所学校尚在处理中。

2.1.2 为了确保适龄孩童都能够接受教育，教育部正在全国各个郊区和内陆地区兴建 101 所小学和 551 所中学。另外，为了解决内陆地区学生不足的问题，教育部将试验以设立简单式学校（Sekolah Kabin）来代替传统式学校（Sekolah Konvensional）。

2.1.3 教育部计划增建 2,257 所电脑室，其中 300 所已建好，444 所正在兴建中。另外，有关设立 3,600 个网络中心（Pusat Akses）计划，也已完成了其中的 3,025 项。这些计划已成功让郊区约 342,300 位学生有机会使用电脑和上网。

2.1.4 为了保障内陆地区的教育素质，教育部实行了“内陆教师特别津贴”计划，根据执教地点和困难程度给予有关的老师每个月 RM500、RM1000 或 RM1500 的特别津贴，以鼓励更多老师前往内陆地区执教。另外，为了确保提供内陆地区足够的合格教师，教育部也在砂拉越和沙巴州的各一所师范学院开设了内陆学校教师师范课程。

2.1.5 为了推广内陆地区社群对教育的重视，教育部于 2007 年在内陆地区，尤其是砂拉越和沙巴州，开办了 1,012 所学前教育班，让 25,300 位孩童就读。与此同时，教育部也培训了足够的学前教育老师，并且增加每个班级的电脑，即从目前的 2 台增加到 5 台，以及提供适当的教学软件。在 2008 年，教育部也将拨出 5 千万元作为学前教育食物特别补助津贴。

- 2.1.6 关注原住民的教育情况，包括提供特别课程予 99 所原住民学校的 30,600 位学生，以提升原住民的上学率和教育水平。此外，也在砂拉越和彭亨州设立了两所特别模式学校 (Sekolah Model Khas)，即在同一所学校开办一年级到初中三的班级，并提供宿舍，以确保原住民学生至少能够接受 9 年的基本教育。
- 2.1.7 为了保障园丘工人子女的教育和福利，内阁经于 2008 年 2 月 13 日通过成立了相关的基金，以给予经济上的支助。约有 85,000 位园丘工人子女在此项基金下受惠。
- 2.1.8 为了确保贫穷家庭的孩子能够获得足够的食物和营养，教育部于 2007 年决定增加有关的食物补助津贴，即西马每位学生从 RM1.20 提高到 RM1.80，东马则从 RM1.35 提高到 RM2.05。在 2007 年，教育部在食物补助计划下共拨出了 2 亿 3400 万元，在学校牛奶计划下则拨出了 2390 万元，共有 550,000 名学生受惠。
- 2.1.9 2007 年，教育部拨出了 910 万元做为 250,000 名寄宿学生的交通费。另外，也拨出了 2 亿元做为贫穷学生信托基金，让 429,963 名小学生和 7,841 名中学生获取了学校教育补助金 (Bantuan Persekolahan)。除此之外，还有 252,065 名小学生和 4,498 名中学生获得普通补助金 (Bantuan Am)。
- 2.1.10 从 2007 年开始，政府取消了政府学校学生参加公共考试，包括了 UPSR, PMR, SPM, STPM 和 STAM 的考试费，以减轻人民的负担。另外，从 2008 年开始，教育部也取消了小学 RM4.50 和中学 RM9.00 的学校特别会费。在这项措施下，政府必须承担 2 亿 5500 万元的考试费和 3670 万元的学校特别会费。
- 2.1.11 从 2008 年开始，教育部实行所有学生免费贷书计划，总共需要 3 亿元来加以落实。另外，也从 2008 年开始提供学生制服团体制服津贴，以确保贫穷家庭学生得以参加各项课外活动。教育部在此计划下拨出了 1 亿 8880 万元，共有 1,038,000 名小学生和 850,000 名中学生受惠。



## 2.2 提升教师专业地位

2.2.1 在提升教师专业地位方面，教育部所强调的是教师的素质、事业和福利。在素质方面，教育部将强化教师的在职和职前培训课程，而且也将定下更加严格的师范学院录取条件。另外，教育部也会提供奖学金予在国立大专院校就读的教师人选。

2.2.2 为了提升教师的专业，共有 417,447 名教师参加了教育部主办的在职培训课程。此外，教育部也积极开展了国际化的教师培训计划，这当中除了增派学生参与该部和国外大学联办以英文作为第二语文教学的培训课程，教育部也开办了一些新的课程，包括和中国北京相关大学联办以华语作为第二语文教学的培训课程，以及和法国的大学联办法语课程等等。

2.2.3 教育部将增加卓越校长和卓越教师的职位。教育部目前共设有 11684 个卓越校长和教师的职位。

2.2.4 为了解决郊区和内陆地区的教师问题，教育部提供了特别的津贴予有关的教师。另外，从 2007 年开始，教育部也提高了特殊教育教师的津贴，即从 RM100 增加到 RM250。同时，教育部也在所有的学校增设了学业辅导教师的职位，并将教师比例从原有每班 1.5 名教师调高到每班 1.7 名教师，以减轻教师的工作负担。



## 2.3 建立民族国家

2.3.1 为了强化马来西亚文的地位，政府于 2007 年修正了语文出版局法令，以监督马来西亚文的正确使用。同时，政府也开展了多项促使国人热爱马来西亚语的活动。

2.3.2 为了培养国民的爱国精神，在教育部的推动下，截至 2007 年 12 月，共有 100 所小学和 250 所中学设立了国家原则俱乐部 (Klub Rukun Negara)，并有 100,000 名学生参与其中。此外，各县教育局也设立了各自的国家原则俱乐部，以展开各有关的活动。

2.3.3 为了培养不同源流学校学生的团结，教育部积极推行学生交融团结计划，并设立了全国性、州级、县级和校级的学生交融团结计划委员会和秘书处，以确保有效展开各项活动。政府在 2007 年拨出了 2580 万元来推行学生交融团结计划和学生电子交融计划。在 2007 年，共有 1,387 个小学组合进行学生交融团结计划，这当中涉及了 7,563 所各源流小学，参与的学生有 1,951,551 人。

2.3.4 为了确保学生在艺术方面的天赋和能力得以全面发挥，教育部分别在柔佛和砂拉越州各设立了一所艺术学校，并录取了第一批 200 人的初中一学生。

## 2.4 发展人力资本



2.4.1 教育部积极推动各项计划，以培养在身体、情感、精神和智力方面均衡发展，而且经过专业培训 and 具备竞争力的人力资源。除了强化现有的多元选择教育模式，教育部也对各个重要的领域进行改革，如评估制度、课程设置和技职教育等。

2.4.2 为了加强技能教育，教育部在 106 所普通中学增设了 22 个职业科目，并设立了 624 个工作室。此外，教育部也和工业界及专业组织在这方面进行合作，以强化技职教育的发展。

- 2.4.3 2007 年，教育部批准了 9 所华小搬迁及增建 2 所华小，即雪兰莪的敦陈修信华小和柔佛的古来华小二校。另外，教育部也批准在吉打鲁乃增建 1 所淡小。在 2006 年至 2007 年，政府拨给华小和淡小的行政拨款分别是 22 亿 7000 万元和 9 亿 2300 万元。而在 2007 年，教育部给予华小和淡小的发展拨款分别是 1 亿 7430 万元和 6480 万元。自第九大马计划从 2006 年开始执行到 2007 年 12 月，教育部已经拨出了 2350 万元发展拨款予 454 所半津华小，以及拨出 1290 万元发展拨款予 172 所半津淡小。
- 2.4.4 2008 年初，政府再次批准增建 6 所华小和搬迁 13 所华小。另外，也有 3 所半津淡小被转换为全津淡小。
- 2.4.5 为了提升学生对信息和通讯科技（ICT）的掌握能力，教育部也准备了多项特别的课程，包括规定设有电脑室的小学第一阶段学生（1-3 年级）和中学 1 和 2 年级的学生，必修信息和通讯科技科目（Mata Pelajaran Literasi ICT）。截至 2007 年 12 月，共有 5,631 所小学教导上述科目，涉及了 1,123,427 位学生。而中学方面，则有 1,793 所学校和 812,850 位学生涉及。
- 2.4.6 为了提升学生掌握英文的能力，教育部也加强了学生和老师在英文学习和教学方面的相关活动。其中包括推行初级英语识字计划、英语阅读计划和各种专业的英文教学在职培训计划。
- 2.4.7 从 2006 年开始，师范学院提高了英文组学士文凭班师范课程的录取资格，规定在 SPM 考获 5 科 A 等的成绩才能够申请。同时，教育部也为教导英文数理科的老师提供各项掌握英文能力的培训课程。
- 2.4.8 教育部将实行“国家教育评鉴制度”（Sistem Pentaksiran Pendidikan Kebangsaan），以落实学生成人成才的目标。这项制度正在 50 所小学试验性推行，评鉴的范围包括：校内评鉴、统一评鉴、公共考试、心理测验以及体育和课外活动评鉴。推行这项全面性的评鉴制度，是为了培养学生全方位的价值，包括了创意、创新、批判精神、有纪律和有崇高的道德等等。教育部也在教育制度上进行改革，包括减少学校的科目和设计更有弹性的上课时间表，以减少对统一考试的重视，进而纠正目前过于强调考试的教育制度。



## 2.5 强化国民学校

- 2.5.1 政府作出了许多努力来强化国民学校，以确保国民学校继续作为主流学校，同时也能够培训出国家所需要的人力资源。到目前为止，共有 413 所国小（7.14%）的非马来学生人数超过 20%。另外，也有 1,987 所国小和国中（20.5%）的校长是非马来人，以吸引更多其他族群的学生进入国小就读。目前全国共有 100 所国小教导华文科，报读的学生有 2,889 人，其中 1,555 人是马来学生、

561 人华裔学生、214 人印裔学生及 559 人其他族群学生。至于教导淡米尔文科的国小则有 70 所，报读的学生有 492 人，其中马来学生 165 人、华裔学生 7 人、印裔学生 208 人及其他族群学生 12 人。

2.5.2 精明化学校计划是政府强化国民学校的其中一项努力。从 2007 年开始，这项计划已通过多项信息和通讯科技相关方案的落实和强化，而逐步推广到全国的国小和国中。这些方案包括了提升宽频网络的速度、让全部学校都能够参与学校联网计划和提供教育电视的设备等等。为了加速精明化学校的落实，教育部已和 13 所私人机构合作，并领养了 549 所学校。

2.5.3 为了解决学生不能掌握读写算的问题，教育部推行了多项计划，包括马来文读写辅导班（KIA2M）、引导计划、设立学业辅导班和特殊需求学生学业辅导班等等。KIA2M 的推行大大改善了国小一年级学生掌握马来文的情况，即从 60.1%提升到接近 90%的学生具备马来文读写能力。另外，为了让学生做好进入小学的准备，教育部也扩展了学前教育计划，尤其是在郊区和内陆地区。2007 年，教育部开办了 1,322 所学前教育班，其中 1,269 班是在郊区和内陆地区。这项学前教育计划已让约 33,050 位学生受惠。



## 2.6 教育机构卓越化

2.6.1 教育机构卓越化的推行，是为了让表现优越的学校进一步提升，以继续迈向辉煌。这些卓越的学校被归为“集群学校”，并获得教育部给予一定的自主权，以便能够更好的发展，并成为国家和国际的模范。教育部希望此举能够提升马来西亚作为辉煌教育中心的美誉。

2.6.2 目前共有 30 所在各自组别中表现优越的学校被宣布为卓越学校，这个数目将会在整个教育大蓝图的执行期限内增加到 300 所。这些获选学校的校长已在 2007 年 11 月被派往英国接受为期两个月的领导课程。另外，政府也批准了 3000 万的特别拨款予这些集群学校，以在本身学校的特色上进一步提升，再创辉煌。

2.6.3 在促进马来西亚教育卓越化方面，政府也在教育制度和教育机构国际化的议程上继续努力，以便马来西亚的教育制度能够作为其他东南亚国家和回教国会议机构（OIC）国家的标竿。目前，马来西亚也和许多东南亚、亚洲和欧美国家在教育领域进行双向或多向的合作，包括成立联合工作小组、签署谅解备忘录以及协助其他国家培训师资等等。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自教育部于 2008 年 4 月公布的《2006-2010 年教育发展大蓝图》进展报告（Kad Laporan Pelan Induk Pembangunan Pendidikan 2006-2010）

## 参考资料② 华小建校、迁校和微型华小概况

### 1. 华小建校

增建华小是我国华社一向来的要求，关心华文教育的人士，无论是来自华团或是华基政党，都会通过不同的管道，例如常年大会上提及这个华教问题，目的就是希望政府履行兴建华小的责任，以满足华社对母语教育的需求。

事实上，早在 1975 年，董教总联同全国华人注册社团呈交《政府部长级教育研讨会》备忘录中，就已经提出要求政府依据人民的需求来兴建各源流小学的建议。此外，在 70 年代，各地华团和华基政党也开始向当局争取增建华小，这些地点包括了八打灵、吉隆坡、巴生和关丹。

经过多年的争取，一些地区已经争取到增建新的华小，也有一些地区还在努力争取当中。随着华裔人口的增长，以及乡区人口大量移居至城市，华裔人口密集区华小不足的情况日趋严重。

#### 1.1 现有华小的创办年份

目前，全国共有 1290 所华小。表（一）显示西马半岛现有华小的创办年份。在 986 所华小当中，有 898 所，即 91.08% 的华小是在独立前创办的；而 1957 年独立至今，西马半岛只增加了 88 所华小，其中有 63 所是在 70 年代以前建立的，而从 70 年代至今，则只增加了 25 所华小。

表（一）西马半岛现有华小的创办年份统计

年份	1956 年 或之前	1957 年	1958- 1969 年	1970- 1979 年	1980- 1989 年	1990- 1999 年	2000- 2008 年	总数
西马半岛 华小总数	898	6	57	11	5	1	8	986
百分比	91.08%	0.61%	5.78%	1.11%	0.51%	0.10%	0.81	100%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表（二）则显示在东马，有 263 所，即 86% 的华小是在 1963 年之前（马来西亚成立前）创办的。当中，有 251 所，即 82.57% 的华小是在 1956 年或之前创办的。

表（二）东马现有华小的创办年份统计

年代	1956 或之前	1957- 1962 年	1963- 1969 年	1970- 1979 年	1980 - 1989 年	1990- 1999 年	2000- 2008 年	资料 不详	总数
东马 华小总数	251	12	9	1	0	1	1	29	304
百分比	82.57%	3.95%	2.96%	0.33%	0	0.33%	0.33%	9.53%	100%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整体而言，在全国现有的 1290 所华小中，有 88.07%（1149 所）的华小是于 1956 年之前创办。

## 1.2 80 年代至今华小学生人数和学校间数的演变

表（三）显示 1980 年至今，全国各源流小学学生人数和学校间数的演变。整体而言，各源流小学的学生人数都是处于逐年上升的趋势。虽然各源流小学的学生人数增加了，但在学校间数方面，却有不同的情况：

- 随着国小学生人数上升，国小间数也跟着增加。从 1980 年到 2008 年期间，国小的间数一共增加了 1,266 所；
- 华小的间数没有随着学生人数的增加而增建，反而是减少了。虽然过去近 8 年（2000-2008 年）来，华小间数有所增加，但与国小比较，却显得微不足道，而且也无法解决华裔人口密集区华小不足的问题；
- 淡小方面，近些年来，淡小学生人数已经在逐步增长，这显示越来越多印裔家长把孩子送往淡小就读。

表(三) 1980 - 2008 年全国各源流小学的学生人数和学校数量

年份	国小		华小		淡小	
	学生人数	学校数量	学生人数	学校数量	学生人数	学校数量
1980	1,353,319	4519	581,696	1312	73,958	583
1990	1,770,004	4994	581,082	1290	96,120	544
2000	2,216,641	5379	622,820	1284	90,280	526
2008	2,401,335	5785	639,086	1290	108,279	523
1980 - 2008	+ 1,048,016	+ 1,266	57,390	- 22	+ 34,321	- 60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备注：

① 截至 2008 年，全国共有 1290 所华小。三所因没有学生来源而关闭的华小，即霹雳金宝培民华小（2003 年关闭）、砂拉越诗巫育兴华小（2004 年关闭）以及砂拉越古晋达邦华小（2007 年关闭）不在统计数据内。前两所华小已在 2004 年大选前获准迁校，惟至今还没有完成迁校大计，至于古晋达邦华小的迁校工作则在进行中。

### 1.3 迫切需要增建华小的地区

表（四）比较 1981 年与 2008 年全国华小学生人数超过 1,500 人的概况。数据清楚显示，学生人数超过 1,500 人的华小间数有显著的增加。根据房屋与地方政府部属下城市与乡村规划局的学校规划指南，每所学校学生人数不宜超过 1050 人。然而，目前国内至少有 114 所华小的学生人数超过 1500 人（占全国华小的 8.8%），不符合有关标准。华小学生人数过多，不但不利于学生的学习和身心发展，同时也会让学校在行政上的困难加倍。

表(四) 1981 年及 2008 年全国华小学生人数超过 1500 人的比较

年份	按学生人数分类的学校间数		总数
	1501-2000 人	> 2000 人	
1981 年	43 (3.30%)	22 (1.69%)	65
2008 年	54 (4.19%)	60 (4.65%)	114
增 / 减	+ 11	+ 38	+ 49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根据调查，华小学生人数超过 1500 人的华小主要是分布在各州华裔人口密集区或城市，如柔佛州新山，雪兰莪州八打灵、吉隆坡、霹雳怡保、砂拉越古晋等等。其中，华小学生人数爆满的情况最严重的地区是雪隆巴生河流域和柔佛新山。

表（五）显示雪隆巴生河流域及柔佛新山现有华小学生人数严重爆满的情况。八打灵华小学生人数爆满的情况可说最严重，当地有 79% 的华小的学生人数超过 1,500 人；新山华小方面，在 13 所华小的学生人数超过 1500 人当中，有 8 所华小的学生人数是超过 3000 人，华小学生人数爆满的情况可说是非常的严重。

整体而言，在雪隆巴生河流域和新山县 125 所华小当中，有 65 所（52%）华小，的学生人数是超过 1500 人。

表(五) 2008年雪隆巴生河流域及新山县华小学生人数超过1500人的概况

地区	按学生人数分类的学校间数				超过1500人的华小间数	华小间数	超过1500人的华小百分比
	1501-2000人	2001-2500人	2501-3000人	>3000人			
八打灵	4	3	3	5	15	19	78.9%
巴生	4	2	2	2	8	21	38.1%
乌鲁冷岳	2	1	4	1	8	15	53.3%
鹅唛	1	1	0	2	4	7	57.1%
吉隆坡	10	5	2	0	17	41	41.5%
新山	2	1	2	8	13	22	59.0%
总数	23	13	13	18	65	125	52.0%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 1.4 目前增建华小的概况

从1999年至2008年期间，政府一共批准增建16所新华小，其中半数已经完成并启用。此外，也有8所华小建校计划则还有待落实，这8所新的华小包括了：

- 彭亨关丹中管华小二校（1999年大选前获准增建）
- 雪兰莪蒲种敦陈修信华小（2006年9月获准增建）
- 雪兰莪加影、双溪龙、沙登岭、万挠、吉隆坡旺沙马珠以及柔佛新山培华华小二校（这6所皆于2008年大选前获准增建）

无论如何，整体而言，在增建华小的课题上，华社还是面对单元化教育政策的百般阻挠，例如从1999年到2008年这段期间，虽然有16所华小获得批准增建，然而，其中大部分的新华小是在大选来临前才获得批准。非常明显，当局的做法还是以政治需求为依据，而不是根据教育的实际需求来处理增建华小的问题（表六）。

表(六) 1999年至2008年期间政府批准增建华小的概况

批准时期	批准间数	完成间数	未完成间数
1999年大选	6	5	1
2008年大选	6	0	6
1999年-2008年期间（非大选期间）	4	3	1
<b>总数</b>	<b>16</b>	<b>8</b>	<b>8</b>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随着这些华小的兴建，肯定有助于舒缓有关地区华小学额不足的问题。但是这种根据政治需求而选择性增建华小的做法，根本就无法真正解决华小不足的困境，因为还有很多地区都非常迫切需要增建华小，但却得不到政府的批准。

政府必须采取像增建国小的方式一样，包括提供校地和负责建校的经费，才能够全面解决华小不足的问题。为各族群提供母语教育是政府必须履行的责任，因此政府必须兴建足够的华小，以满足华社对母语教育的需求。

## **2. 微型华小**

微型学校是各源流小学皆会碰到的问题。因地理环境因素，例如坐落在偏远地区，以及郊区人口迁移至城市地区是导致微型学校存在的原因。政府非常关注微型学校所碰到的问题，例如校舍残旧和面对拨款不足、缺乏基本设施和师资。因此，政府致力于提升微型学校设施及教育水平，包括增加微型学校的拨款和确保提供足够的师资。此外，政府也提出通过兴建“中心学校计划”以及日间寄宿学校来解决微型学校的问题。

事实上，从公民受教育作为基本人权的角度来看，政府是有必要加强对微型学校的资助，因为这些学校尽管是学生人数稀少，但却是该地区内唯一的学校。关闭了这些学校，也就等于剥夺了这些乡区和偏远地区子弟受教育的机会。因此，政府必须公平照顾微型学校的发展，包括给予足够的拨款、师资和软硬体设备，以确保每一个学生都能够享有平等的教育机会和资源。

### **2.1 学生人数少过 50 人的微型华小概况**

根据资料，全国目前共有 171 所华小的学生人数是少于 50 人，占了全国华小总间数的 13.26%（全国华小总数是 1290 所）。其中，以砂拉越州最多，共 48 所，其次是霹雳州，39 所，接着是柔佛州，37 所。

一般上，若微型华小每年都有固定的新生来源，这些微型学校基本上就不会面临关闭的危机。但是，对于那些学生人数非常少，濒临关闭的“超微型”或“蚊型”学校来说，如何确保有新生来源是校方最大的问题。一旦没有新生来源，学校就只有等待关闭的命运。因此，一些学校在没有办法的情况下，惟有积极招收非华裔学生，或是申请迁校，以让华小可以继续维持下去。

表（七）2008 年各州学生人数少过 50 人的微型华小统计数据

州	1-9 人	10-19 人	20-29 人	30-39 人	40-49 人	学生人数 < 50 人的间 数
吉打	0	4	6	2	5	17
檳城	1	0	0	1	1	3
吡叻	2	10	10	9	8	39
雪兰莪	1	2	1	1	0	5
森美兰	3	2	3	2	2	12
柔佛	5	8	11	9	4	37
彭亨	1	2	3	2	1	9
登嘉楼	0	1	0	0	0	1
沙巴	1	2	2	2	0	7
砂拉越	2	6	15	15	10	48
总数	16	37	51	43	31	171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备注：

① 吉兰丹，玻璃市、马六甲、吉隆坡和纳闽没有学生人数少于 50 人的华小。

## 2.2 微型华小关闭，华小间数将减少？

表（八）显示，全国有 537 所华小（占全国华小总间数的 41.63%）是属于学生人数少于 150 人的微型华小，其中有 171 所华小的学生人数是少于 50 人（占全国华小总间数的 13.26%）。

当一所学校因为没有学生来源而必须关闭，是很正常的事。因为学校没有学生就会自然的关闭，而一旦有需求，就必须兴建学校，以提供学生受教育的机会，这也就是所谓的“自然法则”。因此，对马来社会来说，没有学生来源的的国小被关闭或合并，基本上不会引起反弹，这是因为政府有根据巫裔人口的需求来增建国小，不会造成国小间数减少的问题。

但是，对华小来说却不是这么一回事，因为要增建一所新华小是非常困难的事，所以华社被迫尽一切的努力“守”着现有的学校，甚至是即使没有学生来源，也要想法设法从其他地方引进学生，确保学校不被关闭，因为一旦关闭了，华小就少了一所。

事实上，若政府真正公平对待各源流学校，包括根据各族人口的需要，主动拨地拨款兴建各源流小学，华社根本就不需要担心华小间数会因微型华小关闭而减少的问题。但在现有的政策下，华小无法根据华裔人口的需求而增建，因此，华社唯有尽力维持微型华小的存在，包括在不得已的情况下，选择通过搬迁来延续其生命，以让更多华裔子弟有机会进华小，同时也确保华小的数目不会继续减少。

表（八）2008 年各州微型华小间数（学生人数少过 150 人）和学生人数少过 50 人的华小间数比较

州	学生人数 < 50 人	学生人数 < 150 人	华小总间数
吉打	17	45	90
檳城	3	22	90
吡叻	39	92	187
雪兰莪	5	19	107
森美兰	12	46	82
柔佛	37	91	215
彭亨	9	39	75
登嘉楼	1	4	10
沙巴	7	30	83
砂拉越	48	119	219
吉隆坡	0	0	41
纳闽	0	0	2
马六甲	0	24	65
玻璃市	0	4	10
吉兰丹	0	2	14
总数	171	537	1290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 3. 华小迁校

1999 年至今，政府一共批准了 75 所华小迁校，比起八、九十年代华小迁校的间数多了许多，这是全体华社，包括华团和政党努力争取的结果。然而，在迁校的课题上，华社还是必须厘清迁校和增建新华小的根本区别，而不是将两者合而为一。

#### 3.1 华小迁校的原因

##### 3.1.1 校地属私人产业

根据统计，在全国 1290 所华小当中，有 886 所华小是属于半津贴华小。这些学校的校地是属于学校董事会、宗教组织、园丘、州政府或私人拥有。当地主为了商业上的发展或其他原因通过法律途径向校方索回校地时，学校就被迫要搬迁。国内有部分华小正面对因地主要收回校地，而必须觅地搬迁的问题。这种情况对学校来说是一个非常棘手的问题，若能够与地主达致协议，或许在搬迁方面能较顺利进行；但若地主与校方无法达致协议，则会掀起风波，例如于 2005 年发生的檳城威省巴东仙托新中华小被逼迁的事件。国内仍有许多华小的校地属私人产业，为了避免日后发生不必要的问题，有关各造有必要尽快解决校地的问题。

### 3.1.2 共用校舍，空间不足

六、七十年代，国内一些华小因学生人数增加，校舍不敷应用，因此增设分校，分上、下午校上课，以容纳更多的学生。此外，也有一些华小是与独中或国民型中学共用校舍。发展到今天，一些位于城市地区的这类型华小再度面对学生爆满，校舍不敷应用的问题。

基于学校发展空间有限，因此必须进行迁校，以让学校有更好的发展空间。部分面对这方面问题而申请迁校的华小包括了：

柔佛古来华小二校	与古来华小一校共用校舍。1999 年大选获前准迁校，目前建校工程被纳入《第九大马计划》。
雪兰莪巴生中华华小	与中华独中和中华国中共用校舍。1999 年大选前获准迁校，新校舍预期明年新学年可以启用。
霹雳万华华小二校	与万华华小一校共用校舍。1999 年大选获前准迁校，建校工程正在进行中。
吉隆坡坤成华小二校	与坤成华小一校共用校舍，2004 年获准迁校，新校舍 2008 年新学年启用。
雪兰莪巴生滨华华小二校	与滨华独中和滨华华小一校共用校舍。2005 年获准迁校，建校工程正在进行中。（滨华华小一校已在 2007 年搬迁至新的地点）
柔佛永平华小二校	与永平华小一校共用校舍。2006 年获准迁校，建校工程纳入《第九大马计划》。
霹雳怡保培南华小	与培南国中共用校舍。2006 年获准迁校，已有校地。

资料来源：教总调查研究及资讯组整理

### 3.1.3 作为增建华小的替代方案

随着华人人口的增长，许多城市地区华小学生严重爆满，但是，由于政府的不公平政策，往往不批准新华小的建立，以致华社必须通过搬迁微型华小的方式，以解决城市地区和华裔人口密集区华小严重短缺的问题。例如雪州蒲种严重缺乏华小，现有的华小学生已经严重爆满，但是，政府的解决方案不是在当地建立新的华小，反而是通过种种的繁文缛节，将微型华小迁往该区。微型华小搬迁可说是华社在政府不愿意增建华小的政策下，被迫寻求自保的无奈做法。因此，也常常会听到“增建新华小不可能，迁校或许有希望”的言论。

### 3.1.4 其他原因

此外，也有一些华小如柔佛麻坡训正华小、峇都巴辖华南华小、森美兰新中华小、雪兰莪叻思华小等因地理环境不理想，发展空间有限而申请迁校，以寻求更好的发展，进而造福更多的莘莘学子。

### 3.2 微型华小迁校的迷思

基本上，学校因共用校舍导致空间不足，或是因校地问题而进行迁校，这不会为华社带来困惑，因为这些华小迁校是为寻求更好的发展，以让学生有更舒适的学习环境。

然而，在微型华小搬迁的问题上，华社有必要认清“大原则”和“策略上的需要”的区别。也就是说，今天华小迁校是因为政府不愿意增建新华小的现实情况下，华社基于策略上的需要，而被迫暂时接受的方案，以解决华裔人口密集区华小不足的问题。而我们的大原则就是要争取政府实施公平的政策，按照处理国小建校的方式，根据各族人口的结构，在有需求的地区，主动拨地拨款兴建各源流小学，包括华小。这是全体华社，包括政党必须认清的，而且大家应共同努力，继续向政府争取，并加以落实的，以全面解决华小建校的问题。

我们绝对不能够把微型华小迁校当作是增建华小，或淡化对增建华小的争取，甚至是以迁校来代替增建华小，因为两者在意义上完全不同。一旦放弃了增建华小，也就是说我们认同政府不要增建华小的政策了。而且，对政府来说，华小迁校的基本原则就是以“一校换一校”，因此，一旦接受这个方式，就等同否定了华小间数可以增加的权利。例如，以霹雳哈古乐华小为例，该校搬迁至雪州蒲种，固然在雪州是属于新的华小，但这对全国华小间数没有影响，因为迁校后，霹雳州自然就少了一所华小。但是，这根本无法解决雪州蒲种华小不足的问题。

## 4. 总结

在全国现有的 1290 所华小当中，有 537 所华小（占全国华小总数的 41.63%）是属于学生人数少于 150 人的微型华小，其中，有 171 所华小的学生人数是少于 50 人（占全国总华小间数的 13.26%）。虽然如此，80 年代至今的统计数据还是清楚告诉我们：华小学生人数是逐年增加，尤其在华裔人口密集区，一些华小的学生人数更是出现超过 3000 人的过度爆满现象，远远超过政府规定 1050 人的理想标准，并对学生的学习和学校的管理造成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

位于雪隆巴生河流域和柔佛新山县等华裔人口密集区的华小面对学生人数严重爆满的困境，这些地区的华小已经不足以容纳日益增加的学生，因此，在有关地区增建华小是刻不容缓的工作。近几年来，经华社的努力争取下，在增建华小的问题上取得了一定的突破，这是可喜的现象。不过，这些被批准增建的华小还是无法应付华裔人口密集区华小不足的问题。

在政府现有的政策下，增建华小的申请很难获得批准，因此华社唯有争取将没有学生来源的微型华小搬迁到华裔人口密集区，以确保“华小一所都不能少”。华社通过迁校的方式来兴建新华小，是逼于无奈的选择，但这也恰恰反映了政府不公平不合理的教育政策。试

想想：为何华小需要历经千辛万苦，以迁校的方式来换取在华裔人口密集区增建华小，但国小却不需要？

在政府目前单元化教育政策的限制下，相比增建华小的要求，迁校的申请确实是更容易获得批准，而且在政府现有不公平的政策下，也的确是比较有效解决华小不足的方法。无论如何，即使在迁校的问题上，政府也是设下种种的限制，其中包括规定迁校的地点不能是政府学校保留地、学校董事会必须负责寻找新校地和负责建校经费等等。

虽然政府目前批准了较多的华小迁校，但华社不能够因此而松懈，或是认为华小获得政府公平的对待，而被模糊了焦点。事实上，迁校正是政府不公平教育政策下的“产物”。因此，华社，包括政党必须坚守增建华小的大原则，继续向政府争取增建华小，并传达华社的心声，以纠正现有政策的偏差，真正落实公平对待各源流学校的政策。